涞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总结

2024年以来，根据《涞源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职责分工和自然资源系统法治建设要求，涞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我局结合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点和工作实际，认真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水平，并取得良好效果，现将一年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保证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

1. **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法治建设**

今年以来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述法工作列入年度党政领导班子述职内容；年初制定了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和学法计划，通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会或局务会集中学习；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党组会议研究审议集体决定，不断促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法治化决策；建立完善相关制度，促进规范化建设；发挥法律顾问的积极作用，为我局法治化提供法律保障。认真开展自然资源系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进一步提高改进作风，严格履职行权，健全严管体系。

**（二）依法全面履行部门职能**

**1、深化放管服改革。**为贯彻落实省、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任务要求，我局结合行政执法权调整工作，修订完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对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实行动态调整并及时公示。严格按照权责清单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服务企业和人民群众水平，更好地促进部门依法行政、切实履职尽责，推进经济发展和法治政府建设。

**2、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组织党组和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工作论述摘编》《公平竞争审查条例》等政策法规；二是在审批许可和招投标等方面为民营企业打造公平竞争环境；三是开展自查自纠，对保留证明进行清理，在清理过程中未发现不规范现象；四是进一步加强不动产登记作风建设，优化登记流程，推广便民利企新举措，积极化解不动产登记中的难点，提升不动产登记便利度。

**3、建立健全新型监管机制。**年初制定印发了《2024年度涞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制定了“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4），巩固提升“双随机、一公开”实施监管和信用监管成果，继续推进平台之外无抽查、清单之外无检查、后续处置无例外。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野生动物保护专项检查，并及时公布检查结果。

**4、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根据县政府办关于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安排，认真开展自然资源领域规范性文件梳理，建议废止我局起草由政府印发的《涞源县土地整治项目后期管护利用工作管理办法》。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法治化**

**1、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按照县政府关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规定，切实履行决策研究、咨询论证、征求意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决策后评估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

**2、促进依法民主决策。**对涉及公众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听取和征求相关部门听取意见，促进依法民主决策，覆盖土地征收、矿业管理、行政处罚、规划许可等重点业务事项。

**3、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参与到我局的合同审核、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有效发挥其在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

**4、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严格12345平台工单办理，对群众反馈问题，认真核查及时反馈，在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的基础上，对涉及违法行为及时移交执法部门核实查处，对涉诉事项积极引导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按照调解工作机制调处矛盾纠纷，通过“访调对接”在大调解工作框架内予以调处，促进矛盾化解。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按照上级的有关部署，我局结合执法不严专项整治、“乱罚款”专项行动、群腐专项治理、打击非法采矿“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等统筹开展组织开展了自然资源领域行政执法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不断促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法治环境。

**2、严格执法制度落实。**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要求在相关执法公示平台公示，推动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信息的公开透明。严格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裁量基准的适用，音像全过程纪录等规定的落实。

**（五）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为进一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全面 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我局于年初制定了学法培训计划，并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参加各类法制培训和普法活动。

**1、重点推行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组织领导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带头敬畏法律、了解法律、遵纪守法、依法办事。按计划，我局将举办两期专题讲座，目前已开展了一期，分别解读《土地管理法》和《矿产资源法》，加强领导干部对新法修改内容的认识和理解。

**2、利用各种活动及节点进行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坚持普法和依法治理同步推进，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组织工作人员在“爱鸟周”“4.22世界地球日”“6·25全国土地日”“ 8.29全国测绘法宣传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重要节日节点和防火防汛期，通过悬挂宣传标语、字幕播放、微信公众号、安装防火宣传牌、印发森林防火明白纸、选取典型案例以案说法、专项培训等方式，联合有关部门进广场、进校园、进企业、进村庄多形式开展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普法，普及保护和利用自然资源法律法规知识，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接待咨询群众200余人次。

二、存在的不足

在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全面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还存在不少差距。一是履职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执法能力需进一步提高；三是落实行业监管责任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方法措施

（一）树牢法治理念，坚持学法用法。认真落实学法用法制度，全面提高行政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化解矛盾、深化改革、推动发展。

（二）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执法能力。立足工作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着力执法人员业务素质和能力培训，建立人才培养长效机制。

（三）创新宣传形式，注重普法实效。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大力积极普法，实现精准普法，不断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采取经典案件以案释法的形式，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一图读懂”相关政策解读，打造法治文化宣传阵地。

（四）加强执法监督，提高执法规范性。按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继续扎实地开展“执法公示”、“合法性审查"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规范业务流程和风险防控措施；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力推进自然资源执法规范化建设。

我局将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首位，推进党建与法治建设、业务工作相融共促，紧扣自然资源部门特点，做到推动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2025年3月1日